

投资去向



荷兰是外国直接投资的主要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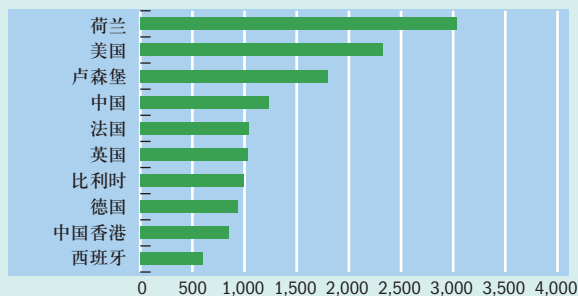
据IMF联合直接投资调查(CDIS)的最新数据显示,自2009年年底,荷兰成为全球外国直接投资(FDI)的第一大接受国,但由于大部分资金通过荷兰转向其他经济体,因此它也成为FDI的主要来源国。全球最大的经济体美国在吸收和输出直接投资方面位列第二,紧随其后的是卢森堡。中国大陆是获得直接投资的第四大国家,其中45%的投资经由香港特别行政区进行。

自2009年年底,荷兰的外来直接投资头寸达到了3万亿美元,而对其他经济体的投资额高达3.7万亿美元。排名第三的卢森堡和荷兰一样,更像是一个“过境”目的地。这两个国家都有特别的立法,为跨国企业将其作为中转站提供便利。

大部分外来和对外的直接投资——2009年年底约为80%的投资——都是在发达经济体之间进行的。排名前10位的所有经济体(除中国以外)都是发达经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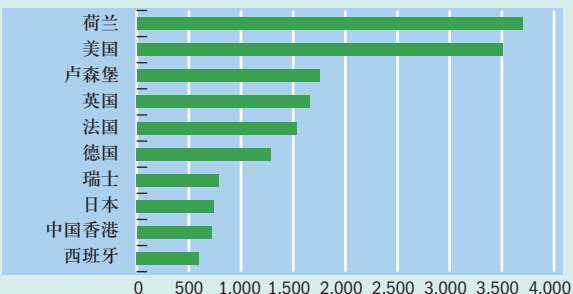
接受外国直接投资排名前10的国家和地区所获得的投资额占总数的68%。

(10亿美元,2009年年底头寸)



进行外国直接投资排名前10的国家和地区的投资额占投资额的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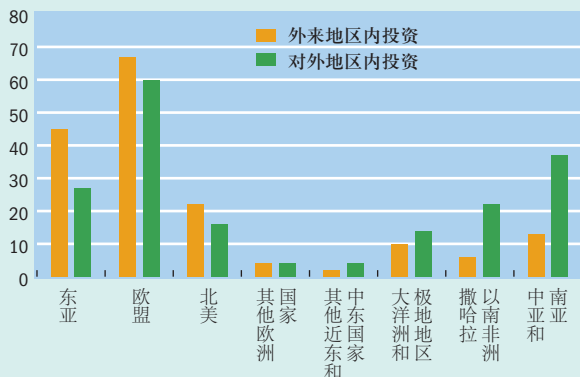
(10亿美元,2009年年底头寸)



体。直接投资集中在发达经济体的原因在于发达经济体拥有更广大的市场、受教育程度更高的劳动力、更高的收益率以及更发达的金融市场。

欧洲的地区内投资额最高。

(占总额的比例,2009年年底的头寸,至少有三个数据提交者的地区)



除了欧盟和东亚以外,地区内的直接投资很有限。在欧盟,地区内的外来和对外直接投资水平达到了50%以上。东亚地区内的外来直接投资头寸也高达45%(由于部分大经济体并未向CDIS递交其对外直接投资数据,因此在该地区内的对外直接投资水平倾斜下降)。

什么是外国直接投资?

外国直接投资是指某一经济体的投资者对另一经济体的企业进行的投资,以达到控制或对其管理产生重要影响的目的。这类股权投资和债务投资对于接受国而言非常重要,因为它们为接受国提供了融资和其他资源,这些都将计入这些经济体的增长前景当中。直接投资一般包括技术转移、市场准入,以及其他给予接受经济体的利益。这类投资通常都属于长期投资。

有关数据的说明

CDIS是有关外国直接投资头寸唯一的全球调查。目前,该数据库包含2009年年底的84个经济体的外来直接投资头寸(还有59个经济体的对外直接投资头寸),这些数据由其对手经济体——即投资的来源经济体(外来投资)以及投资的目的经济体(对外投资)——提供。该调查的结果可在<http://cdis.imf.org>上获取。